

春节临近 交警发布春节“两公布一提示”

■特约记者 钟悦

本报讯 春节假期即将到来,为保障节日期间道路交通安全畅通,给全市人民平安出行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我市交警发布春节“两公布一提示”,提醒广大交通参与者:合理选择出行时间、出行路线及出行方式,避开出行高峰、易堵路段。时刻牢记交通安全,切勿超速、超员、疲劳驾驶,主动防范交通事故风险。

交通流量预判,预计2月2日(小年)至2月9日(除夕)为返乡高峰,2月15日(正月初六)、2月18日(正月初九)、2月25日(正月十六)等节点是外出务工人员的集中出行和学校集中开学日期,届时务工流、探亲流、学生流等客流相互叠加,将会出现车流量短暂高峰。

易拥堵路段

春节前夕,城区各大商业场所、农贸市场等场所附近路口路段,因群众集中采购年货预计将会出现交通拥堵,出现车辆排队、通行缓慢状况。途经上述区域如遇拥堵,请大家耐心等待,服从现场交警指挥,切勿随意变更车道、加塞抢行。

春节期间,群众短途出行相对较频繁,道路上小客车流量将持续处于高峰运行状态,通行压力较大。特别是出入城区道路及农村集市沿线道路,群众出行活动较为集中,极易出现交通拥堵情况。

事故多发预判

春节期间,交通流量集中、人员流动频繁,也是道路交通事故易发高发

期。春节期间气温较低,雨雪冰冻天气较为多发,道路湿滑,一些山区路段弯道、陡坡较多,路况复杂,安全隐患多,驾驶人如操作不当,极易发生事故。

城区主干道、商业场所、农贸市场周边等车流、人流拥堵路段,车辆轻微刮擦、追尾等事故较易发生。

春节出行安全提示

一、节假日期间,返乡车流、物流、人流高度集中,请广大驾驶人注意保持安全车速和安全车距,不超速行驶、随意变更车道。

二、春节临近,农村集市、民俗活动增多,请广大驾驶人途经村镇集市时,提前减速通行,礼让行人。

三、雪天开车或通过结冰路面谨慎慢行,集中精力保持慢、稳原则,保持安

全车距。如遇雾或是团雾天气,由于能见度低,对道路交通产生较大影响,为了自己和他人的安全,务必在行车时打开雾灯、双闪灯。

四、节假日期间,自驾出行需提前了解天气情况以及车况路况,做好充足准备。避免夜间行车,不超员超速,疲劳驾驶。驾车过程中保持精神集中,不玩微信、抢红包、刷视频。

五、出行途中发生意外事故,对于车能动、人未伤事故,尤其在高速公路发生事故,务必按照“九字警句”(车靠边、人撤离、即报警)操作,加强自身安全防护意识,同时,也防止造成二次事故及长时间、大面积拥堵。

六、节假日期间,酒驾风险增大。为了您和他人的安全,探亲访友、节日聚会或参加宴席宴会等场合时,请要牢记“喝酒莫开车、开车莫喝酒”。

谷来镇乡亲文化促进会开展慰问活动

2月1日至3日,嵊州市谷来镇乡亲文化促进会兵分三路,对全镇175位90周岁以上老人和19户困难家庭、7名家庭贫困学生进行了走访慰问。(阳光D)



社区新鲜事

社区新鲜事,新闻看这里。我们在这里每天选取爱嵊州APP社区上好看、好玩、好吃的内容呈现给大家,也欢迎市民将有趣、新鲜的所见所闻分享到爱嵊州APP社区上。或许,在这里刊登的下一条新闻就是你的。



今明两天有雨雪过程

■嵊州融媒记者 陈链芳

本报讯 昨日上午,记者从市气象局获悉,2月6日到7日,我市有雨雪过程,其中今天阴有雨或雨夹雪,部分山区雨夹雪或雪,明天阴有雨或雨夹雪,山区雨夹雪或雪。8日雨雪渐止,9日至11日以晴或多云为主,其中9日最低气温-1~-2℃,山区-2~-4℃,最高气温逐步回升。雨雪过程中,山区易出现道路结冰,交通气象风险高,需注意出行安全;另外近期体感湿冷,公众需注意防寒保暖,谨防呼吸道、心脑血管疾病。

具体天气预报:

2月6日:雨或雨夹雪,部分山区雨夹雪或雪 0~3℃
2月7日:雨或雨夹雪,山区雨夹雪或雪 1~4℃
2月8日:雨雪渐止转多云 0~5℃
2月9日:多云 -2~10℃
2月10日:晴到多云 0~16℃
2月11日:晴到多云 4~13℃



开展培训演练 确保消防安全

为增强全体职工消防安全意识,提升消防应急能力,2月2日下午,剡湖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组织全体职工开展了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参会人员进行灭火及逃生疏散模拟演练,面对面讲解灭火器“一提、二拔、三握、四压”的基本动作并演示使用流程,并让员工亲自操作灭火器进行油桶灭火演练,提高了大家对基本灭火设施的实际操作能力。(叶远敏 郑杭)

嵊州是我家 卫生靠大家 ——全民共度“绿色春节”倡议

亲爱的市民朋友们:

同在一座城,共爱一个家。值此新春佳节来临之际,为营造一个干净、整洁、有序、文明的城市环境,共度欢乐祥和的春节假期,城投集团作为城市管家,诚向广大市民朋友发出如下倡议:

一、爱护环境,讲究卫生

让我们以城市主人翁的姿态,维护公共卫生,保持市容环境整洁,不随地吐痰,不破坏绿化。在公共场所咳嗽、打喷嚏时要遮掩口鼻,患有流行性感冒等传染性呼吸道疾病时要佩戴口罩,集体用餐时提倡使用公筷公勺,做文明餐桌的践行者。

二、垃圾分类,人人有责

积极参与垃圾分类,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控制家庭垃圾数量,减少使用一次性用品、塑料袋,提起菜篮子,拎起布袋子,养成绿色环保的生

活习惯;了解垃圾分类常识,在日常

生活中为家人做好表率,引导家人按照标识正确文明投放垃圾。

三、节能降碳,注重文明

响应节能降碳号召,节约水电油气等能源,积极节约纸张用品等物资,倡导低碳办公、低碳生活,提倡绿色出行、文明出行,不车窗抛物,不跑冒滴漏,停车等人即熄火,减少油气排放。

四、爱惜公物,遵守公德

文明骑行,正确停放公共单车,爱护健身器材、城市小品等公共设施,文明放养宠物,不随意践踏花草树木,不在公共墙面乱涂乱画,不损坏城市基础设施,保持市容环境整洁。

五、善待环卫工作人员

尊重环卫劳动,努力做到“门前三包”“垃圾不落地”,减少清扫清运工作量,探索“绿化认养”,开车骑行

多顾及环卫工作人员安全,多为环卫工人提供公益休憩场所和帮助。

六、参与环卫清洁行动

积极参与社区、农村、企业的清洁志愿服务活动,对身边的不卫生不环保行为及时进行劝阻,敢于向破坏城市文明的行为说“不”,党员干部积极发挥示范带头作用,合力共建共享美丽家园。

新年新气象,新年新风尚。让我们积极行动起来,从身边做起,从小事做起,讲文明、树新风,过绿色春节,共同打造整洁、美丽、幸福的“富乐嵊州”!

嵊州市城投集团在此恭祝全市人民新春快乐!阖家幸福!万事如意!

嵊州市城投集团
嵊州市环卫实业有限公司
2024年2月4日

关于春节期间 暂停办理公积金 业务的通告

各公积金缴存单位和缴存职工:

根据2024年春节放假安排,我中心(含便民服务网点)将于2024年2月10日(周六)~2024年2月17日(周六)期间暂停对外办公和受理业务;同时2024年2月9日(周五)16:00起暂时关停“全国住房公积金公共服务”小程序、长三角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浙里办”APP、浙江政务服务网等网上业务渠道及银行自助终端提取通道,2024年2月18日(周日)8:30起恢复正常。

特此通告。

绍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嵊州分中心
2024年2月2日

嵊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嵊自然资规公(2024)5号

经嵊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嵊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于2024年2月28日上午10时00分,以网上拍卖方式公开出让2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 & 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地块名称	土地坐落	土地面积(m ²)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年)	建设期限(年)	起始价(万元)	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1	嵊自然资规条〔2023〕第57号	嵊州市领带园区仙湖路与领带园三路交叉口商业地块	10028	商业(体育设施及配套商业、商务办公)	2.00-2.70 (地上:1.50-1.70,地下:0.50-1.00)	≤50%	≥10%	40	3	4450	890
2	嵊自然资规条〔2024〕第10号	嵊州市剡湖街道张墅水库北侧商业地块	9997	B1/B9(商业用地/其他服务设施用地设施)	1.20-1.60 (地上:1.00-1.10,地下:0.20-0.50)	≤45%	≥15%	40	3	1185	237

注:地块的详细规划要求以《土地使用规划条件》为准,土地成交后的总价款只包含土地出让金。

二、竞买申请人资格条件

地块竞买人资格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报名开始日前仍欠交土地出让金及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

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单独申请竞买的,如竞买人竞得土地后需设立新公司,在申请报名时应当按要求如实填报新公司的出资构成,且竞得人在新注册公司中的投资比例必须在51%(含)以上;联合申请竞买的,报名时竞买申请人应当按要求如实填报联合竞买各方的信息和各方的出资比例,土地成交后,新设立公司中的出资构成必须与申请竞买时填报内容相一致。

欠缴土地出让价款者不得申请参加本次竞买。

三、竞买申请人数字证书办理

如有意向申请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交易,请先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联合申请竞买的,联合竞买各方均需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

办理数字证书请参阅“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使用帮助/常见问题”,服务电话:400-0878-198;受理单位:杭州天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3号天堂软件园E幢9层。

四、出让资料获取

本次公开出让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详见拍卖出让须知。申请人可从互联网上下载获取,有意竞买者可通过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www.jizrzyjy.com)进入绍兴市嵊州市子系统,选择拟竞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即可浏览、查阅和下载本次公开出让相关资料。

五、报名时间、竞买保证金缴纳和竞价原则

(一)报名时间

网上报名时间:2024年2月16日上午9:00起至2024年2月27日下午4:00前。

(二)竞买保证金

竞买保证金应当在网上报名时间缴纳到指定账户,

须以竞买人账户缴纳至保证金账户,竞买保证金缴纳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2月27日下午4:00(应实际到账,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以银行信息系统为准)。竞买申请人按规定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经网上交易服务平台确认到账后才可以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

(三)竞价原则

本次网上拍卖出让不设底价,1#地块增价幅度为50万元或50万元的整数倍,2#地块增价幅度为5万元或5万元的整数倍,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确定竞得人的具体要求以地块出让须知为准。

以上时间未特别注明的,均以浙江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交易服务平台时间为准。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土地出让价款的支付:两个地块均为在成交之日起1个月内付清。

2.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拍卖交易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即先竞买,后审查资格。申请人应认真、全面、系统阅读《公开出让文件》、《浙江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对上述内容作充分了解,竞买申请人一旦提交申请,即视为接受。

3.竞得入选人未通过资格审核或未按时间提交资格审核材料、未按时间办理受让人资格确认手续的,竞价结果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出让人有权对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另行出让。竞得入选人通过资格审核后,出让人与竞得人当场签订《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10个工作日之内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竞得入选人未按时间签订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竞价结果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

4.竞得人的保证金不予退还,转作受让地块的定金,在合同生效后抵作土地出让价款。未竞得人所缴保证金,在拍卖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息),需凭缴款银行回单等有关手续到嵊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嵊州市会展中心北楼三楼)312室办理竞买保证金退款手续。竞买保证金必须退至原缴纳竞买保证金的银行账户。

5.地块内建设未明事项,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地产开发管理的意见》(嵊政办〔2016〕131号)文件执行。

七、联系方式

陈女士 电话:0575-83039832

地址:嵊州市官河路518号410室

特此公告

嵊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2月6日